

证券代码：837455

证券简称：邦盛北斗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 广东邦盛北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基本情况

#### （一）变更主体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

#### （二）变更方式

彭文斌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受让吴行安持有广州邦顺科技应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顺科技”）90%股份，从而间接控制广东邦盛北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盛北斗”）30.73%的表决权，且担任邦盛北斗董事长兼总经理，彭文斌成为邦盛北斗的实际控制人。使得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实际控制人由吴行安变更为彭文斌，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 二、变更后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一）自然人

姓名	彭文斌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p>2017. 10. 20 至今任广东邦盛北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p> <p>2023. 5. 26 至今任广东邦盛北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p> <p>2022. 4. 12 至今任新疆邦盛北斗数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p> <p>2025. 1. 7 至今任广东北斗车服技术有限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p> <p>2025. 2. 26 至今任广东邦盛北斗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p> <p>2023. 4. 11 至今任韶山邦盛北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经理；</p> <p>2023. 6. 9 至今任广东邦盛北斗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p> <p>2025. 3. 30 至今任广东邦盛北斗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p> <p>2024. 6. 19 至今任河南信大星耀时空数据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p> <p>2023. 1. 11 至今任广西邦盛北斗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p> <p>2024. 7. 25 至今任星耀时空（福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p>	

	<p>2025. 5. 21 至今任广东文喜科技有限公司经理、董事；</p> <p>2019. 4. 3 至今任广东邦顺投资有限公司监事；</p> <p>2021. 3. 1 至今任广东幸福车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p> <p>2021. 2. 5 至今任广东幸福车享科技有限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p> <p>2022. 4. 28 至今任广东邦盛创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经理；</p> <p>2025. 1. 16 至今任广东邦盛创新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p> <p>2019. 4. 24 至今任广州邦顺科技应用有限公司监事；</p> <p>2021. 3. 18 至今任广州幸福车享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p> <p>2021. 11 至 2023. 1. 3 任广东邦盛北斗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已于2023. 1. 3 注销）</p>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基于北斗卫星技术应用，开展北斗车辆智能控制系统、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等业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通过广东文喜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邦盛北斗 18.7106%的股份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三、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2025年9月4日，收购人与吴行安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收购人收购吴行安持有的邦顺科技90.00%的股份。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直接持有邦顺科技90.00%的股份，邦顺科技持有文喜科技55.00%的股权；其次，收购人合计持有亚投叁号的12%的合伙份额且实际控制的邦盛创新为亚投叁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收购人持有中山邦顺合伙15.00%的合伙份额且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故收购人通过邦顺科技、亚投叁号和中山邦顺合伙间接控制文喜科技100.00%的表决权，文喜科技直接持有邦盛北斗20.70%的股权。此外，邦顺科技持有邦顺投资80.00%股权，邦顺投资为邦顺中大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邦顺中大基金直接持有邦盛北斗10.03%的股权。因此，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合计间接控制邦盛北斗30.73%的表决权，且收购人担任邦盛北斗董事长兼总经理，收购人能够实际控制邦盛北斗。

本次挂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未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继续规范运行，并进一步提升整体经营效率、提高盈利能力。

### 四、其他事项

####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是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收购报告书等相关文件于2025年9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是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文件于 2025年9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

###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 （三）限售情况

《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18条规定：“按照本办法进行公众公司收购后，收购人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收购人持有的被收购公司股份，在收购完成后12个月内不得转让。收购人在被收购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12个月的限制。”上述主体收购完成后将及时办理限售。

### （四）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

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股权转让协议》
- 2、《收购报告书》

广东邦盛北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8日